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天津国恒”）于2015年4月9日披露了第一大股东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元投资”）于2015年4月7日分别与深圳中德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德福金控”）、自然人葛建签署了《股票转让协议书》的事宜。

公司已于2015年4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第一大股东减持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、4月15日披露了《关于第一大股东减持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》、4月18日披露了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与《减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上述公告）

2015年5月11日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力元投资已与中德福金控、自然人葛建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过户后的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
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，中德福金控持有公司99,000,000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63%，为天津国恒的第一大股东；力元投资持有公司71,470,160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78%；葛建持有公司10,000,000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7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